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永嘉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的2024年中国中学生象棋锦标赛暨全国小学生象棋训练营赛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的供应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年中国中学生象棋锦标赛暨全国小学生象棋训练营赛服务项目属于服务类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智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307.53万元，资产总额为632.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07月26日

